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采购单位：湛江市三岭山森林公园管理处

二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湛江市三岭山森林公园 2026 年新造林抚育项目（作业设计）

三、采购项目预算和报价要求

（一）本项目预算金额为（2000.00）元人民币。

（二）竞价人所报价格为项目整体包干价。

（三）各竞价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。

四、竞价人资格要求

（一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
（二）设计单位资质条件【必须具有广东省林学会核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（或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核发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）丙级（含）及以上的资质要求】。

（三）竞价人必须具备《政府采购法》规定的条件，即：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五、服务内容和要求

（一）服务内容

按照项目业主要求，需根据国家规定的相关设计技术规范 and 标准，组织技术力量开

展湛江市三岭山森林公园 2026 年新造林抚育项目设计(含外业勘察、编制作业设计及预算编制)工作。

(二) 服务要求

- 1、供应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编制本项目设计调查。
- 2、竞价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接洽,进行现场踏勘,签订合同后 5 天内完成项目设计和预算编制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完成项目设计调查编制并经批复后,支付 100%费用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2.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,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,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2.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是,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